

证券代码：831361

证券简称：胜龙股份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38 号 11 号楼 5 层 33、34 号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7日9:3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361	胜龙股份	2025年12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
4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各项制	√

	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

（一）议案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服务。现经公司综合考虑，公司拟不再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司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以来在公司审计工作中表现出来的专业、尽责的工作精神表示诚挚的感谢。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拟改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换届，现提名王鹏、宋洪铸、赵红燕、陈飞飞、刘攀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经核查，王鹏、宋洪铸、赵红燕、陈飞飞、刘攀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三）议案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换届，现提名杨盼、狄丹丹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经核查，杨盼、狄丹丹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杨盼、狄丹丹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共同行使监事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详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四）议案四《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5-024）。

（五）议案五《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各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修订相关制度，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1、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
- 2、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6）；
- 3、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 4、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 5、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
- 6、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六）议案六《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4）；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登记，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6日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郑州高新区莲花街338号11号楼2单元5楼34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刘攀，0371-6585275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住宿、餐饮及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

- 1、《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025 年 12 月 1 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